

##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份回购预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7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的议案》，并于2018年10月19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等信息披露文件。

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的决定》，对《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有关公司回购股份的规定进行了专项修改。为贯彻落实本次《公司法》修正案的精神，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推动员工分享发展成果，建立长效激励机制，公司决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对本次股份回购预案及决策流程进行相应调整。

2018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临时会议，根据《公司法》相应条款，对《公司章程》中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进行了修改、补充和完善，并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目前，公司正积极推进相关事宜，并将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30日